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陳先生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28)
電子郵件：jrchen08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900199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台灣棉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「白菊牌 脫脂紗布(未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3351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9年8月17日新北衛食字第10915747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台灣棉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「白菊牌 脫脂紗布(未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3351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109年8月14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607723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使用藥物權益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商業總會、宜蘭縣醫院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 徐迺維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长決行

